



刻进心底的字

倪锐

假期,窗外的雨声把我叫醒,醒来时,母亲已为我准备了一碗墨鱼炖猪肚。年龄越大越眷恋妈妈的味道,我一口气就吃了个精光。吃完,眼睛定住了。碗底,有个刻的“松”字,就是这个“松”字把我给定住了,那是我父亲的名字。

父亲离开我们已经四十多年了,除了脑海里模糊的印象和我偷偷藏起他的一本手写笔记本,连一张照片都没有。没想到,现在我居然和他留下的一个碗相遇了,难怪那碗汤那么鲜美。我用双手捧起碗,小心翼翼,生怕自己不小心把碗打破。这个碗除了旧了点,没有任何破损的痕迹。浅白为底色,碗外沿有两圈蓝色的横条纹,一条宽些,一条窄些。碗底有点陈年褐色的印迹,一个由点组成的完完整整的“松”字就在碗底。

父亲有个和美国前总统一样的名字,他的同学和附近读了书的人,都喜欢拿他的名字开玩笑。当年的父亲特别爱置办家里的物什,靠背椅子、吃饭的方桌,买了以后,就在椅垫背面用毛笔写上他的名字。家里孩子多,常常摔坏碗,所以父亲买碗买得特别多。

每次碗买回家,父亲第一件事就是拿出一把小铁锤,一个小铁钉,就着煤油灯,一点一点轻轻地敲打。那种细致和轻巧,不能重一点也不能轻一点,不能弯一点不能折一点,认真得我们几姊妹都不敢靠近,只远远地听着那“叮叮当当”的声音,像音乐,又与音乐不同。直到每个碗底都敲打出一个正楷的“松”字,父亲才让母亲把碗放进碗柜。

吃饭当然是新碗香,我们迫不及待地拿着新碗装饭,吃得特别快特别多。吃完,就会认真地看碗底刻的新字,感觉那清晰的一笔一划特别舒服。有时候一不留神,就容易把碗打破。母亲一见我们打破了碗,就气不打一处来,简单粗暴就是一顿骂。只要父亲在场,他每次都会及时制止,劝说母亲,“细仔子打破碗千万不能打他们,碗碎了说明家里人了兴旺,你看那些单身汉,一双筷子一个碗,永远不要买碗。”

我去其他亲戚家吃饭,发现别人家的碗底也大都刻了字。这是为什么呢?

原来,那个年代每家每户遇到办红白喜事,需要用很多桌椅板凳勺子碗筷甚至是热水瓶的时候,就会挨家挨户去借。办十桌就要借十桌的用品,因此经常看到借办酒席用品的队伍,扛着木桌,背着板凳,挑着碗筷,提着开水瓶穿梭在村间小道。但是,借的东西太多了,又大小新旧不一,归还的时候如何分得清呢?这就得看字了,桌椅上写了字,碗底都刻了字,很多勺子里都刻了字,只有筷子,有点难分。办完大事,帮忙的人谁出面借的东西,谁就负责去归还,负责归还的人也都是凭借那些或写或刻的字来认主人。母亲说,遇到帮忙的人来送还物品,主人一般一眼就能认出自家的东西。

儿时,我家的碗全都是“松”字。慢慢地,“松”字越来越少,直至多年不见。没想到这个清明节的第二天,不经意的一个清晨,我又一次见到这个刻在心里却极少提及的字。

这个刻有父亲名字中“松”字的碗,勾起了我的回忆



地名记忆

秋瑾故居与大冲小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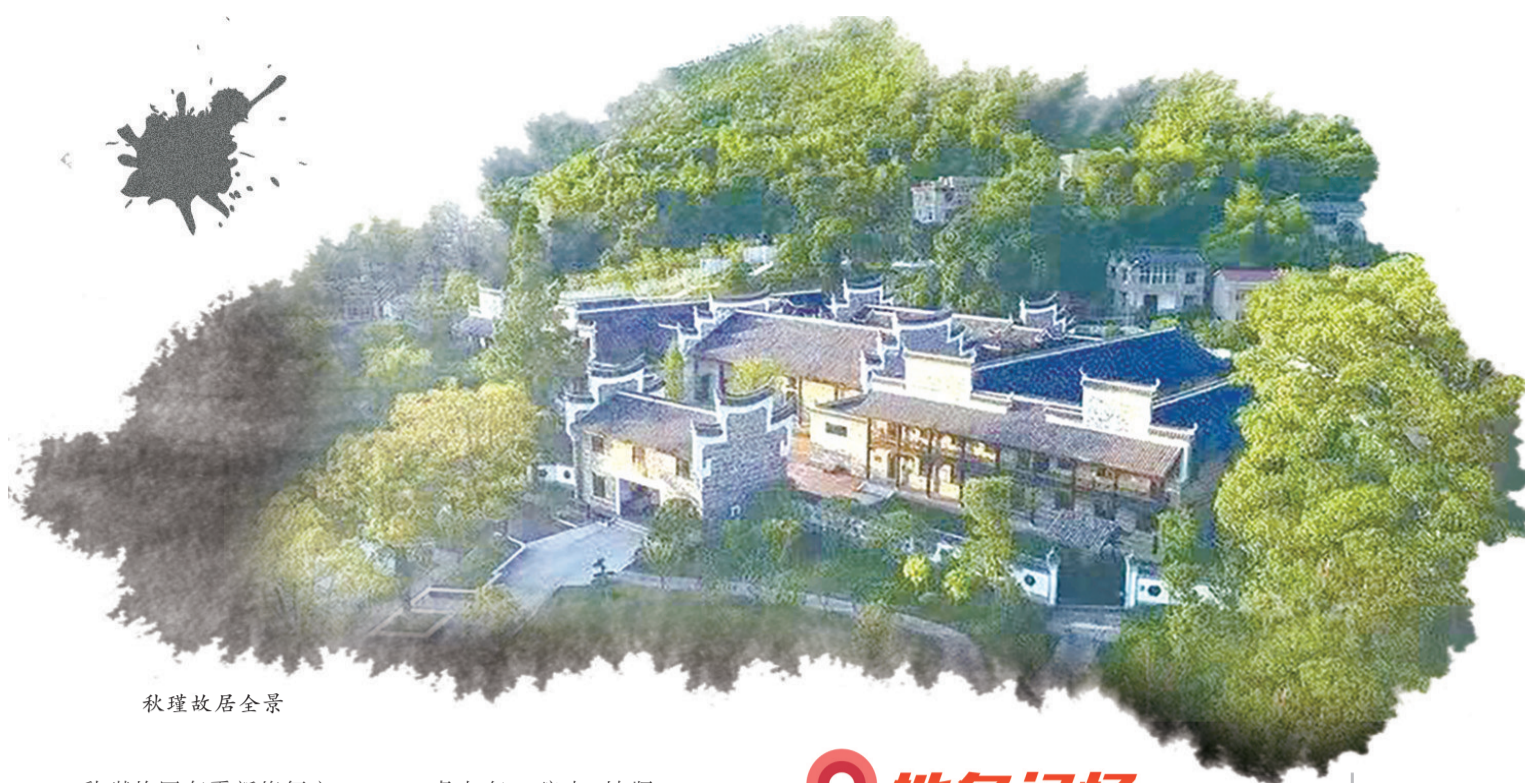
肖斌



大冲小学。上楼的左边阴影里,是我1976年读小学报名的地方



以前秋瑾故居的大门左右两边,都有外置木梯可上去,现在已经看不到了



秋瑾故居全景



现在的亦君(左一)与癌症和谐共处

讲述

讲述:亦君

整理:赖杰琦 李卉

与“肿瘤君”一起走过的26年

每年的4月15日—21日为全国肿瘤防治宣传周。我们本期的主人公亦君,家住芦淞区董家巷,今年57岁。26年前被查出直肠癌并双肺弥漫性转移,当时医生预计她只能活3-5个月,如今她已与体内21个肿瘤“和谐共存”了26年。从痛苦、绝望到坦然、释然,亦君讲述这段故事,初衷是想唤起公众对癌症的关注,亦希望给予病友们更多勇气与力量。

初遇“肿瘤君”
医生判断我只能活3-5个月

31岁是我人生的分水岭。之前,我的生活与大部分的幸福女人差不多,期盼着现世安稳,岁月静好,享受着平凡温馨的小日子。31岁之后,与癌症抗争、与肿瘤相伴,成了生活中的重大主题。

最开始发现身体不对劲,是因为大便不正常,我四处翻看书籍,猜测可能是直肠癌。省肿瘤医院很快确认了我的猜测,丈夫哭得稀里哗啦,母亲、姐姐不断安慰我说“没事的,动了手术就好了”。

术前检查结果犹如当头

棒喝,有几分钟,我脑子一片空白。癌细胞已经转移到了肺部,肿瘤就像葡萄串一样,大概有100颗左右,根本没办清除。

我才31岁,为什么就被判了“死刑”?老公如果离婚,那我4岁的女儿怎么办,后妈会善待她么?我妈妈,我外婆谁来养老?我在病房里哭得天昏地暗。后来,医生让我进行术前称重,比入院时瘦了4斤,看着镜子里那张死气沉沉的脸,我突然意识到,不能敌人(疾病)还未出手,自己先把自己给打倒了,必须坚强起来,搏一搏。

化疗三年,医生已无计可施

接下来依然没有什么好消息,医生说癌症已经到了晚期,预计只有3-5个月的生命,不建议再动手术了。我和家人坚持要做手术,并在死亡知情同意书上签了字,医生终于给我做了原发灶直肠癌的切除手术,但他们对肺部的肿瘤无能为力。我和家人决定去北京的医院试一试。

做完检查后,北京的医生得知我带了5000元治疗费,委婉地表示“这钱用不完”,意思是不用治了,剩下的日子做点自己喜欢的事情,别耗费在医院。我不甘心,流着眼泪恳求医生帮帮我,或许是觉得我实在年轻,医生同意了。

随后的三年,我一直在北京与株洲之间奔波,过着入院化疗两三个月,回家休息一个月的生活,就像小白鼠一样,把凡是可能对治疗

有效果的药都试了一遍。由于每天要吊水,我双手手背没有一块好的地方,全是密密麻麻的针眼。

三年间,丈夫陪着我两地奔忙,火车一坐就是二十多个小时,骨头都像散架了一样。为了省钱,我们一餐只吃一个菜,他总是让我先吃,等我吃完再动筷子,无菜可夹时,他就把米饭盛在菜碟里,伴着汤水吃,边吃边说这样最香。我看着他吃饭的样子,心里百感交集,我真是不幸,年轻轻轻就与病魔为伴,我又何其幸运,能遇到这么有情有义的男人。

经过一段时间的化疗,大部分肿瘤消除了,剩下的21个却异常顽固,甚至出现了化疗时长大、休息时不变的诡异现象。医生对此也很无奈,无计可施、无药可治,劝我回家算了,该干啥干啥,活一天赚一天。

我与“肿瘤君”已相伴走过26年

回家之后,我从医生的建议,尽量保持乐观心态,坚持运动锻炼。夜深人静时,我心里也会盘算着日子,多陪孩子一天,她就长大一点,坚强一点,对母亲的记忆也多一分。

此后,在单位组织的体检中,我发现21个肿瘤虽然没有消失,但一个个也没有再长大。在与肿瘤相伴的这些年里,丈夫始终陪伴着我,支持着我,女儿也一天天长大,考上大学、参加工作,我能一直在她身边,真好。

在人们眼里,癌症几乎等同于“绝症”,我特别能理解病友们的心情,那些辗转反侧的漫漫夜,都烙印在我记忆的深处。走到今天,除了对生命的感恩,对家人的感谢,我还想告诉身边一起抗癌的病友们,尽量保持一份平常心,随着医疗技术的发展,癌症有一天也会像心血管疾病、糖尿病一样,成为一种慢性疾病,只要控制得当,便能与我们达到“和谐共存”的状态。像我,不就已经和“肿瘤君”共处26年了吗?

本版各栏目投稿邮箱:
zzrbsg@163.com

真情

争取比你多活一天

孙道荣

“我要争取比你多活一天。”他对她说这句话的时候,她是他的新娘。她含泪点点头。

这是一个难以实现的目标。他比她整整大10岁,他希望她能像常人一样,活到八九十岁,那么,他就得努力活到九十岁,甚至一百岁。人到一百岁,确属不易,何况他的身体并没有外表看起来那么健壮。

当然,他比她要健康得多。他们是半路夫妻,因为身体一直不好,前夫抛弃了她。他一直暗恋着她,他们最终走到了一起。那一年,他52岁,她42岁。他希望用自己的爱,来照顾、温暖她的下半生。

前些年的日子,艰难,但温馨。他打了几份工,为的是多挣一些钱,存下来。他内心深处还是担心自己不能说到做到,自己活得并不能比她长,假使他不得不先走一步,他至少得给她留下一笔钱,让她能安享余生。她心疼他,劝他不要这么劳碌,累坏了身体。她说:“你可是答应过我的,要比我活得长一点,你这么不要命地干活,还怎么兑现你的承诺?”他笑笑,像年轻人一样曲起胳膊,隆出一个肌肉大疙瘩,

说:“你放心,我壮着呢,你取活到100岁,我就活到110岁。”

医生曾经断言,她活不到60岁,她的身体太虚弱了,最要命的是,还有很多基础病,药物只能维持,难以根治。他们的床头,堆满了她的药罐子。但她活到了60岁。那年,他破例为她过了一个生日。结婚之后,他们俩就都没有过一个生日,他们害怕像倒计时一样过日子。吃长寿面的时候,她心满意足地说:“我能活到今天,够本了。”他打断她,“不行,你至少得好好地活到90岁,我还没活够呢。”

像很多老人一样,他们走在一起,已经几乎分辨不出年龄的差异了。他们成了一对老夫老妻。床头的药罐子更多了,她的,还有他的。每天早晨,他会将两个人一天要吃的药,用小杯子写好,红杯子是她的,蓝杯子是他的。每天傍晚,他们都会绕着小区走三圈,为什么走三圈呢,他开玩笑说,一圈是为自己走的,一圈是为对方走的,还有一圈,是为了两个人一起走的。他不会广场舞,他也不会打太极拳,走路是两个人活动筋骨最好的方式。

但他终究走在了她的前面,在76岁那年,他一病不起。临终之前,他气无力地对她说:“我陪不了你了。”他恸哭,“你怎么能言而无信呢,你不能走,我不让你走!”

他的眼眶中,滚落最后两滴老泪。他是我老家的一位亲戚。在他出殡那天,我听到很多人的叹息。他们都听到过当年他在婚礼上的承诺,所有人都为他扼腕,为她痛惜,他最终没能比她活得更长一点。

活着当然是美好的。但是,夫妻两个,总有一个是先走的,先走的那位,往往被认为是福之人。因为,他在世时,有人陪伴;他生病时,有人照顾;他难过时,有人安慰;他苦痛时,有人分担。他撒手而去了,把痛苦和思念、孤单和不舍、遗憾和绝望,统统留给了他的另一半。所以,相濡以沫的两个人,最好的归宿,是“但求同日死”,如果做不到的话,很多人祈愿自己活得比爱的人更久一点。

我要活得比你长一点,不是贪生,不是怕死,而是因为我不再能照顾你,不能再陪伴你,不能再宠爱你。不舍,是因为深爱。